

■ 2020年8月18日 星期二

股票简称:华光新材

股票代码:688379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特别提示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新材”、“本公司”、“发行人”、“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二、投资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 跌幅限制放宽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科创板企业上市后前5个交易日,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 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东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机构限售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8,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20,021,44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2.75%,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 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四) 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全部内容,并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白银、铜、白银和铜属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除部分新产品或特色产品外,公司成熟产品销售采用“原材料成本+加工费”的定价方式,销售给客户的部分产品分步按照主要原材料前一个月的平均市场价格作为原材料成本的定价依据,由于公司存在原材料和成品的备货,原材料采购时点早于产品核算时点,上述时间差异导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传导机制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通过定价机制,发行人存在无法完全消化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若原材料价格持续或短期内大幅单向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尤其是在原材料价格持续或短期内急剧下跌的情况下,公司可能存在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二) 商誉定价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白银、铜、白银和铜属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除部分新产品或特色产品外,公司成熟产品销售采用“原材料成本+加工费”的定价方式,销售给客户的部分产品分步按照主要原材料前一个月的平均市场价格作为原材料成本的定价依据,由于公司存在原材料和成品的备货,原材料采购时点早于产品核算时点,上述时间差异导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传导机制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通过定价机制,发行人存在无法完全消化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若原材料价格持续或短期内大幅单向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尤其是在原材料价格持续或短期内急剧下跌的情况下,公司可能存在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三) 存货较大的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1,650.36万元、14,295.51万元、15,427.26万元。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由产品特点、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决定的,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白银和铜,白银、铜价格在报告期内采用协商定价模式,报告期内协商定价产品毛利率分别为54.11%、53.23%、56.50%,该类产品毛利率较高,若未来受下游客户议价能力提升、产品技术更新迭代、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将可能导致公司协商定价产品价格降低、毛利率水平下降,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金额较大和经营活动中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0,991.64万元、14,069.91万元和15,562.35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应收账款金额余额分别为16,762.69万元、18,564.09万元和17,605.6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722.85万元、-18,841.42万元和-15,012.79万元,公司与供应商主要以现款结算,与客户主要以票据结算,公司将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按明细列示为筹资活动现金流,从而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若未来下游行业主要客户信用状况、付款能力发生变化,销售回款周期延长,公司应收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大而发生坏账,应收票据在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兑付货币资金,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情况不能得到有效改善,公司可能会存在营运资金紧张的风险,进而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下游行业变动趋势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铜基钎料和银钎料,从收入结构来看,2017年、2018年、2019年,来自制冷行业收入、包活自空调配件、压缩机、制冷阀门、冰箱及配件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9.42%、78.45%、69.59%,其中来自空调及配件的收入占比最高,报告期内该比例分别为41.87%、42.70%、35.50%,因为公司的经营业绩与空调行业的发展状况具有较强的的相关性。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期间,公司下游行业主要客户2020年一季度业绩呈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如格力电器营业收入同比下降49.70%,美的集团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2.86%。客户较为集中,且主要为制冷行业客户,短期内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呈现不利变化,若这种不利变化的趋势延续,将对发行人主要客户的采购意愿、支付能力、结算政策等产生影响,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 客户集中的风险

从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同一控制下合计销售占比在50%以上,客户较为集中,且主要为制冷行业客户。报告期内,主要客户销售占比较为稳定,但若出现公司与主要销售客户发生纠纷致使对方减少或终止从本公司的采购,或对方自身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则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 募投项目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在发行人企业和厂区土地上实施,但该厂区土地已设置抵押,抵押权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若发行人出现银行借款违约情况,抵押权人行使抵押权,将影响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排除因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市场开拓与产能增加不同步等风险,导致预期收益不能实现。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将会有大幅度增加,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额将有大幅度增长,因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额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大幅增加公司净资产,而本次募投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难以在短期内对公司盈利产生显著的贡献,因此公司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

(八)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钎料和铜基钎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钎料行业具有显著的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经历长期的发展,钎料生产企业较多,大多数的钎焊材料生产企业还停留在小规模生产或同质化竞争的状态。公司所处行业为充分竞争行业,未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对公司的议价能力造成影响,不排除部分非核心技术产品存在被其他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水平。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注册及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20年7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关于同意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文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临66号)批准,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A股股本为8,8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2,021,444万股将于2020年8月19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华光新材”,证券代码为688379。

三、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0年8月19日

(三)股票简称:华光新材

(四)股票代码:688379

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88,000,000股

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22,000,000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67,978,556股

八、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1,100,000股

九、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二)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银河源汇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认购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网下取整计算,根据摇号抽签结果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摇号结果,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网下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179个,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878,556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01%,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0%。

(三)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 上市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 公司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上市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1、发行人后总股本为人民币8,800.00万元,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

2、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为2,200.00万股,占发行后股份数总的25.00%,不低于发行人发行后股份数总的25.00%;

3、市值及财务指标

公司选择的标准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项: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16.78元/股,发行后总股数为88,000,000股,由此计算对应发行后市值为人民币14.77亿元,2018年、2019年,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7,008.06万元、76,741.38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67.06万元、5,529.48万元,满足上述上市标准。

综上所述,公司满足其所选择的上市标准。

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四、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情况、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五、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未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6,600万股,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2,200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8,800万股,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数量股) 占比(%) 发行后(数量股) 占比(%) 限售期限

1 金李梅 32,780,000 49.67% 32,780,000 37.25% 36个月

2 王晓蓉 6,270,000 9.50% 6,270,000 7.13% 12个月

3 杭州通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350,000 14.17% 9,350,000 10.63% 36个月

4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50,000 9.17% 6,050,000 6.88% 12个月

5 嘉兴巴富罗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32,000 5.20% 3,432,000 3.90% 12个月

6 杭州晶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 3.33% 2,200,000 2.50% 12个月

7 浙江斗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0,000 2.67% 1,760,000 2.00% 12个月

8 杭州余杭金控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0 2.50% 1,650,000 1.88% 12个月

9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4,000 2.40% 1,584,000 1.80% 12个月

10 刘鹏 594,000 0.90% 594,000 0.68% 12个月

11 宁波松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 0.50% 330,000 0.38% 12个月

12 河源润汇投资有限公司 - - 1,100,000 1.25% 24个月

13 网下限售股 - - 878,556 1.00% 6个月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1 金李梅 20,021,444 22.75% -

2 公众股东 88,000,000 100.00% -

合计 - - 88,000,000 100.00% -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不存在向投资者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六、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1 金李梅 3,278.00 37.25% 36个月

2 杭州通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35.00 10.63% 36个月

3 王晓蓉 627.00 7.13% 12个月

4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5.00 6.88